

报告 2

用 " 一带一路 " 合作共赢机制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展

陈甬军教授 / 博士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教授



讲者介绍 Biography

陈甬军，1954 年出生于浙江省宁波市。1972 年为水电部列车发电站工人。1978 年参加全国高考。1986 年研究生毕业后在国家计划委员会从事经济规划和地区发展政策研究工作。1992 年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后先后在厦门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任教。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中国人民大学校务委员会委员、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同时受聘为北京市海上丝绸之路经济研究院院长。陈甬军教授长期研究市场经济理论与改革实践、产业与区域发展理论和企业战略管理实践等。先后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等省部级科研项目和企业委托项目十余项，并获得多项重大奖励。主要有：2012 年获第六届吴玉章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009 年获第五届全国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2005 年获第五届国家高等教育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1994 年获第九届“中国图书奖”。2004 - 2005 年，美国富布赖特项目高级访问学者。目前专攻“一带一路”和中国区域经济发展研究和宣传，三年多来已在国内外演讲一百五十余场。其重要的创新观点受到中央有关部门重视和社会各界欢迎。所著《“一带一路”经济读本》已翻译成英文等版本在全世界发行。近年来还为北海、武汉、宁波等地提供“一带一路”发展规划和战略咨询，受到普遍好评。

报告摘要 Abstract

一、“一带一路”是一个有着特定内容的国际商业合作模式。在它提出五年后，将进入一个更加务实、更加注重发挥合作共赢效果的发展阶段；二、“一带一路”建设实践及其对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效应的展开，不但体现在它的项目建设上，也体现其对区域发展的驱动机制和外溢效应上。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要行稳致远，必须充分运用“一带一路”内在的合作共赢经济机制；三、用“一带一路”合作机制实现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对接的若干建议。